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山中检字(2020)第DY126-5号

项目名称: 5月份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0.5.16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Shandong Zhong Ze Environmental Testing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0）第 DY126-5 号

第 1 页 共 5 页

项目名称	5 月份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废水	样品描述	有组织废气：注射器、棕色玻璃瓶； 废水：DW001 无色、无味、透明； DW002 黑色、明显气味、有浮油、浑浊； DW003 无色、明显气味、透明； DW004 黄色、微弱、透明
采、送样人员	李贝贝、张吉春	采样日期	2020.5.9
分析人员	石英、于丽珠、王雪、 颜丙媛、张冰玉、房永秀、 王雪飞、王青青	分析日期	2020.5.9-2020.5.15

一、仪器设备基本情况

表 1 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仪器设备	型号	仪器编号
气相色谱仪	GC-7820 型	00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型	2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023、258
总有机碳分析仪	TOC-2000	249
原子荧光光度计	RGF-6200	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	029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GX-200 型	048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20SFG	007
准微量电子天平	EX125DZH	049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RAIN-400	246
气相色谱仪	GC-2014	252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0）第 DY126-5 号

第 2 页 共 5 页

二、检测依据及结果

2.1 检测依据

表 2 有组织废气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第四版增补版）	第五篇/第四章/十（三）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以碳计）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 mg/m ³

表 3 废水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苯	GB/T 11890-198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0.05mg/L
甲苯	GB/T 11890-198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0.05mg/L
邻二甲苯	GB/T 11890-198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0.05mg/L
间二甲苯	GB/T 11890-198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0.05mg/L
对二甲苯	GB/T 11890-198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0.05mg/L
乙苯	GB/T 11890-198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0.05mg/L
氰化物	HJ 484-2009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异烟酸-吡啶啉 酮分光光度法	0.004mg/L
总钒	HJ 673-2013	水质 钒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03 mg/L
总砷	HJ 694-2014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 荧光法	0.3μg/L
总汞	HJ 694-2014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 荧光法	0.04μg/L
烷基汞	GB/T 14204-1993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甲基汞：10ng/L； 乙基汞：20ng/L
总有机碳	HJ 501-2009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0.1mg/L
总镍	GB/T 11912-1989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5mg/L
BOD ₅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 定稀释与接种法	0.5mg/L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0）第DY126-5号

第 3 页 共 5 页

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001 废酸尾气炉		
		采样日期	2020.5.9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硫化氢	浓度	mg/m ³	0.19	0.24	0.21
	排放速率	kg/h	2.60×10 ⁻³	3.11×10 ⁻³	2.76×10 ⁻³
颗粒物	浓度	mg/m ³	1.2	1.5	1.3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9	0.017
标干流量		Nm ³ /h	13662	12966	13160
备注：排气筒高度 52 米，采样内径 1.2 米。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002 硫磺尾气炉		
		采样日期	2020.5.9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硫化氢	浓度	mg/m ³	0.26	0.30	0.21
	排放速率	kg/h	1.31×10 ⁻³	1.54×10 ⁻³	9.95×10 ⁻⁴
标干流量		Nm ³ /h	5050	5133	4737
备注：排气筒高度 45 米，采样内径 0.95 米。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018 污水异味治理		
		采样日期	2020.5.9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硫化氢	浓度	mg/m ³	0.18	0.27	0.23
	排放速率	kg/h	1.65×10 ⁻³	2.39×10 ⁻³	2.21×10 ⁻³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3.80	2.44	2.81
	排放速率	kg/h	0.035	0.022	0.027
标干流量		Nm ³ /h	9161	8847	9595
备注：排气筒高度 15 米，采样内径 1.0 米。					

检测 报 告

山中检字（2020）第 DY126-5 号

第 4 页 共 5 页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油气回收进口		
		采样日期	2020.5.9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m ³	7.88×10 ³	8.90×10 ³	8.60×10 ³
	排放速率	kg/h	7.18	8.02	7.56
标干流量		Nm ³ /h	911	901	879
备注：采样内径 0.3 米。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油气回收出口		
		采样日期	2020.5.9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m ³	193	214	208
	排放速率	kg/h	0.326	0.385	0.375
标干流量		Nm ³ /h	1691	1798	1802
去除效率		%	95.5%	95.2%	95.0%
备注：排气筒高度 15 米，采样内径 0.3 米。					

2.3 废水检测结果

表 5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一	二	三
2020.5.9	DW001 污水总排口	BOD ₅	mg/L	7.2	6.6	6.8
		总有机碳	mg/L	13.2	13.0	16.1
		总氰化物	mg/L	ND	ND	ND
		总钒	mg/L	ND	ND	ND
		苯	mg/L	ND	ND	ND
		甲苯	mg/L	ND	ND	ND
		邻二甲苯	mg/L	ND	ND	ND
		间二甲苯	mg/L	ND	ND	ND
		对二甲苯	mg/L	ND	ND	ND
		乙苯	mg/L	ND	ND	ND

检测 报 告

山中检字（2020）第 DY126-5 号

第 5 页 共 5 页

	DW002 电脱盐水	总汞		μg/L	0.21	0.19	0.18
		烷基汞	甲基汞	ng/L	ND	ND	ND
			乙基汞		ND	ND	ND
	DW003 酸洗水净化水	总砷		μg/L	0.3	0.5	0.4
	DW004 烟气脱硫水	总镍		mg/L	ND	ND	ND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三、质控措施及质控结果

3.1 质控措施

1. 本次检测废气、废水，对于不同检测项目均采用相应采样标准及方法。
2. 本次检测所用采样仪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3.2 质控结果

1. 平行样质控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平行样	
			检测结果（mg/L）	相对偏差（%）
DW004 烟气脱硫水	三	总镍	ND	0
			ND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2. 空白质控

类型	项目	结果	判定
运输空白	总烃（mg/m ³ ）	ND	合格
全程序空白	硫化氢（mg/m ³ ）	ND	合格
全程序空白	总镍（mg/L）	ND	合格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 报告结束 *****

编制人：杨勇明

审核人：陈健健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0.5.16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3.报告涂改、错页、缺页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公司对委托现场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但对因委托方提供的与检测项目有关的参数有误导导致结果不可用或有误的情况，概不负责。
- 6.本公司仅对委托方送样检测中所送样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8.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其数据、结果具有证明效力；不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科研、教学、调查等活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单位名称：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三路 217 号东营市胜利大学生创业园

6 号楼

邮 编：257000

联系电话：0546-7787870

电子邮箱：zhongzejiance@163.com